

奴兒哈赤所建國號考*

黃 彰 健

據滿文老檔日譯本所記，奴兒哈赤是在明萬曆四十四年正月上尊號爲「天^カ衆國^ノを恩養するやうに任じた Genggiyen Han」(註一)。在那一年他所建立的國號究爲後金抑建州，近代史家頗有異說。

稻葉君山清朝全史說：「建國號曰大金；或以區別於前代之金，稱爲後金」。(註二)

孟心史先生明代史講義說，萬曆四十四年奴兒哈赤自稱建州國汗，亦稱後金。(註三)

蕭一山先生清代通史的說法與稻葉君山相同，而近出國立編譯館所編中學歷史課本則說，奴兒哈赤所建的國號係後金。

我們如果根據原始可信的材料，將奴兒哈赤對外文書提到他的國號的，按年代先後排列，則我們將不難發現上述那些說法都有錯誤。

奴兒哈赤建立國號，並不自萬曆四十四年始。從萬曆二十四年起，一直至他的死，他的國號凡五變。最初係稱女直，旋改女真，又改建州，後又改後金，最後改稱金。在萬曆三十三年時，已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在萬曆四十四年時仍沿用建州國號，並未另定新名；其改稱後金，則在萬曆四十七年己未三月；其改稱金，則在天啓元年辛酉。後金係其自稱，並非史家所追稱。女直、女真、建州、後金及金，係不同時間所定，各有其行用的時間，而後金與金亦有分別，是不可像一部分明人及近代史家那樣混稱的。清初史家計六奇彭孫貽記奴兒哈赤在明萬曆四十四年時的國號，有不可依據處，這也是我們討論奴兒哈赤所建國號時應仔細辨別的。

金梁滿洲秘錄序說：

* 集刊三十七本所收彭健論文凡八篇。在譲述期間，承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補助研究費，謹此致謝。

(註一) 見太祖朝滿文老檔，東洋文庫日譯本 p. 67.

(註二) 中華書局出版但燾譯本 p. 105.

(註三) 中華叢書本 p. 298.

奴兒哈赤所建國號考

國號，初曰滿洲。天命年已稱後金，見於遺朝鮮國王書。天聰年則稱大金，見於金漢蒙古子弟讀書諭及奉天城門題額。崇德年始稱大清，見於陳杜明等書，始不復用滿洲國號。(註一)

金氏的方法與我的相同，所不同的是他相信滿文老檔中的滿洲國號，而我則根據原始可信的漢文記載。關於滿文老檔譚稱建州國，及滿洲國國號由來等問題，我將另文討論。在我看來，我們討論奴兒哈赤的國號，如果一上來就利用滿文老檔那些真實性成問題的記事，則會將問題弄得更複雜，更不易處理。

在討論奴兒哈赤建立的國號時，還應注意奴兒哈赤的位號，以及旁人對他的稱呼，和他如何稱呼人。我們如留意這一點，則也就會了解為什麼明朝人說奴兒哈赤是在萬曆四十六年纔建國稱汗。

現在將奴兒哈赤所建立的國號，依次考論於後：

(一)

由現存原始可信的漢文記載看來，奴兒哈赤在萬曆二十四年自稱為「女直國建州衛管東夷人之主」。這見於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所載奴僕回帖，回帖全文如下：

女直國建州衛管東夷人之主佟奴兒哈赤稟，為夷情事，蒙你朝鮮國，我女直國
二國往來行走營(?)好。我們二國無有助兵之禮。我屢次營好，保守天朝九百五十於(餘)里邊疆。有遼東邊官，只要害我途(圖)功陞賞。有你朝鮮國的人一十七名，我用價轉買送去，蒙國王稟賞。我得知，我們二國，若不保心，有你臨城堡對只地方，着我的達子住着，看守你的邊疆。若有你的高麗地方生畜不見了，我達子說知，亦尋送還。你差通事，答滿堡(浦)城，到我家來。若有你的人畜，我送去。我的達子到你地方，你送還與我。兩家為律，在無歹情。後日天朝官害我，你替我方便壹言，呈與天朝，通知我，有酬報。星夜力等天朝二國明文，及(即)日回報。須至稟者。萬曆二十四年正月初五日稟。(註二)

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說，這封回帖係出於歪乃的手筆。日本和田清氏認為，歪乃

(註一) 滿洲老檔秘錄沒有此序，此據李德啓滿文老檔之文字及史料一文轉引。

(註二) 稻葉岩吉所撰舊老傳收有寫定申忠一圖錄本文。本文引申氏此書，均據稻葉氏寫定本。

係「文學外郎」的外郎二字的誤譯，而其時任文學外郎者爲龔正陸。(註一)朝鮮宣祖實錄說，「虜中識字者只有此人，而文理未盡通」，「凡干文書，皆出於此人之手」。由這封回帖，使我們知道，奴兒哈赤與明朝及朝鮮辦交涉，他發出去的函件是用中文寫的。

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說：

奴酋任都督僉事十年，龍虎將軍三年。

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撰寫於明萬曆二十四年。奴兒哈赤之任都督僉事，據明神宗實錄，係萬曆十七年九月乙卯事。由萬曆十七年至二十四年，爲時僅七年。因此，「奴酋任都督僉事十年」的「十」字應係「七」字之誤。

申忠一說，奴酋任「龍虎將軍三年」。按明制，都督僉事係正二品，正二品武官所加散階分三等，初授驃騎將軍，陞授金吾將軍，加授龍虎將軍。任奴兒哈赤爲都督僉事時，明廷當授以驃騎將軍散階。以年資已够，所以後來加授「龍虎將軍」。

明實錄未記奴兒哈赤封龍虎將軍年月。「馬晉允皇明通紀輯要著其時爲萬曆二十三年八月，茅瑞徵建州夷考、沈國元皇明從信錄則皆渾言二十三年，王在晉三朝遼事實錄亦敍爲二十年之後三年」(註二)，均與申忠一所記不同。申忠一係記其本人親自見聞，照道理說，應屬可信。但其書記奴兒哈赤任都督僉事十年之「十」字已有錯誤，則奴酋任龍虎將軍三年之三字也不能保證其不誤。馬晉允所記有年份月份，應有所本。而且明制每三年考績一次，初授驃騎將軍，三年後陞授金吾將軍，需任都督僉事六年才可以加授龍虎將軍，因此，其加授龍虎將軍是可能在明萬曆二十三年，而非如申忠一所記係在萬曆二十一年。

在萬曆二十三年封龍虎將軍，但其官仍係建州衛都督僉事，因此申忠一見奴兒哈赤，仍稱奴兒哈赤爲都督。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說，奴酋的部下稱奴酋爲王子，而朝鮮實錄則說奴酋「自中稱王」。

朝鮮宣祖實錄萬曆十七年七月丁巳條：

左衛老亦可赤兄弟以建州衛長李亦難爲麾下屬，老亦可赤則自中稱王，其

(註一) 見東洋學報三十五卷第一號和田清氏清之太祖之顧問龔正陸 p. 46.

(註二) 據孟心史清太祖由明封龍虎將軍考，明清史論著集刊 p. 187.

弟則稱船將。各造弓矢等物，分其軍四運：一曰環刀軍，二曰鐵鎚軍，三曰串赤軍，四曰能射軍。間間練習，脅制羣胡。從令者饋酒，違令者斬頭。將以報仇中原之計云云。

老亦可赤即奴兒哈赤。在萬曆十七年九月明廷任他爲都督僉事以前，他已在自己的領土內稱王了。

在中國語文裡，王與王子的含義迥然不同。奴兒哈赤「自中稱王」，而其部下稱之爲王子，這可能是受了蒙古人的影響，因爲蒙古人是稱他們的可汗爲王子的。稱可汗爲王子，似起源於明宣宗時。明宣宗實錄記：

宣德九年十月乙卯，甘肅總兵官都督僉事劉廣奏：獲到虜寇言：今年二月瓦刺脫脫不花王子率衆至哈海兀良之地，襲殺阿魯台妻子部屬，及掠其孳畜。阿魯台所立阿台王子止餘百人，遁往阿察禿之地。

此阿台王子，在蒙古源流及蒙文黃金史中稱之爲 Adai Qagan，而劉廣則轉述虜寇所言，稱之爲王子。明英宗實錄宣德十年十月壬寅條：

遣使齎敕諭阿台王及朵兒只伯等。……

則明朝人稱阿台可汗爲王。

上引宣宗實錄提到的瓦刺脫脫不花王子，在英宗實錄中稱他爲達達可汗或瓦刺可汗；但可汗的稱謂也只見於明朝給瓦刺可汗的書信；實錄記述脫脫不花的事迹，仍稱他爲脫脫不花王；而脫脫不花之稱王子，在英宗實錄中僅兩見。明英宗實錄記：

(英宗)正統十四年七月己丑，是日虜寇分道刻期入寇。也先寇大同，……

脫脫不花王寇遼東，阿刺知院寇宣府，圍赤城，又別遣人寇甘州。…報至，遂議親征。……

(景帝)正統十四年八月乙亥，總督獨石等處備禦右少監陳公等言：達賊萬餘圍龍門城，云是阿刺知院遣我等來講和，因繫書於矢，射入城內。……少頃又來言：「我阿刺知院說：我是個大頭目，已年老了。如何留一個惡名？我與你講和了罷。我亦曾勸也先太師來。不聽我說，可將所射書奏爾朝廷。我亦回稟也先太師。須仍舊往來和好」。賊又言：「玉子軍馬從東來，也先從西來，我從獨石馬營來。我傷了幾處小邊城，我却不是了」。……

阿刺知院說，「王子軍馬從東來」，即指脫脫不花王寇遼東。此王子一詞顯係阿刺知院對脫脫不花王的稱呼。

明英宗實錄記：

景泰元年十二月甲申，迤北瓦刺使臣兀馬兒奏：脫脫不花王子寄馬二匹，進太上皇帝，命收入御馬監，給賞如例。

此脫脫不花王子即脫脫不花可汗，不能釋為脫脫不花王的兒子。實錄此處稱脫脫不花王子，當係根據瓦刺使臣兀馬兒所奏。

在正統十年正月，明英宗曾致書脫脫不花可汗及淮王也先，並對他們兩人的重要部屬分別予以犒賞。據實錄所列名單，阿刺知院係也先手下第一大酋。脫脫不花及也先各擁有武裝部隊，但也先的官銜係「瓦刺都總兵答刺罕太師淮王大頭目中書右丞相」，國家大權操在他手裏，脫脫不花僅擁可汗虛名。脫脫不花雖僅擁虛名，但其身份係可汗，因此瓦刺遣使至明，仍由脫脫不花的部屬充正使，也先的部屬充副使。兀馬兒出使中國，其身份是副使，見英宗實錄P.4232，他當係也先的部屬。

阿刺知院及兀馬兒均係也先部屬。他們不稱脫脫不花為可汗，而稱他為王子，這一點頗可注意。據上引宣宗實錄，阿台王子係阿魯台所立，而英宗實錄 P. 542則說，阿台王子係阿魯台的部屬，則阿台王子後雖被立為可汗，仍係阿魯台的傀儡。阿台及脫脫不花均係傀儡，當為阿魯台及也先的部屬所看不起，因此他們就不稱阿台及脫脫不花為可汗，而按照阿台及脫脫不花兩人原來的身份，稱之為王子了。阿台及脫脫不花在被立為可汗以前，可能未被封為王。元順帝北徙以後，蒙古可汗的下面有王，也先稱太師淮王中書右丞相，即其一證。

脫脫不花王後來為也先所殺，而也先又為阿刺知院所殺。毛里孩率兵殺敗阿刺知院，擁立麻兒可兒為王子。據英宗實錄景泰六年八月己酉條，麻兒可兒係脫脫不花王的幼子。明英宗實錄記：

天順七年四月戊寅，戶部奏：近該迤北小王子遣使臣五百餘人，赴京進貢。

五月癸丑，迤北馬可古兒吉斯王子遣頭目阿哈刺忽平章備忽等來朝貢馬。

六月戊寅，賜迤北可汗並太師李來、毛里孩玉珠翠，金織冠服……等物。

丁亥，迤北馬可古兒吉斯王…遣頭目阿老出等二百人來朝貢馬。

八年正月乙丑，禮部奏，昨者譯出迤北麥兒苦兒吉斯可汗番文。……

日本和田清氏認為，麻兒可兒、馬可古兒吉斯及麥兒苦兒吉斯均係蒙古可汗 Makha-gurkis 不同的中文譯名。和田氏的說法是對的。由實錄所記看來，馬可古兒吉斯的位號係可汗，而明朝人則稱他為王；蒙古人仍沿用過去對他的父親的稱呼，稱他為王子；因其年幼，所以蒙古人又稱他為小王子。

蒙古人稱可汗為王子，至萬曆時仍如是。壽遼碩畫卷一第二十一頁載熊廷弼疏云：「應亟遣間使，宣諭虜王子」，此即沿襲蒙古人對虎鷹兔惑的稱呼，而稱虎鷹兔汗為王子。

在明萬曆二十年時，寧夏致仕副總兵哱拜叛變。他求援於河套蒙古諸部。明神宗實錄萬曆二十年四月壬寅條記：

達虜闖入頗多，詢之，謂哱王子有約。虜所稱哱王子，即哱拜也。拜以降虜驍勇，……招結亡命千餘人，今且公然勾虜，稱王子。

哱拜自稱王子，這並不是說他僭稱蒙古可汗，他只是想佔據中國做可汗而已。明史卷二三八麻貴傳：

拜初與套部深相結，諸部長稱之為王。

明史此處王字應改為王子。這因為明朝人稱可汗為王，而蒙古人稱可汗為王子。

朝鮮實錄說，奴酋「自中稱王」，而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說，奴酋的部下稱奴酋為王子，這樣看來，這兩種紀載是並不衝突的。「自中稱王」，用滿洲話來說，應係「自中稱汗」。

奴兒哈赤在萬曆十七年七月即已「自中稱王」，但這也只是說他對他自己的部屬稱王，並不是說他在這時與明朝及朝鮮辦交涉，也自稱為王。

在萬曆二十四年時，他對朝鮮自稱「女直國建州衛管東夷人之主」。他自稱「女直國」，又稱「管東夷人之主」，這可見他的志向不小。他雖用女直為國號，但仍奉明朝正朔，仍稱明朝為天朝。他給朝鮮政府回帖的末尾說，「須至稟者」，仍係下對上的口氣。據朝鮮宣祖實錄及申忠一建州紀程圖記，奴兒哈赤在這封回帖上所蓋的印仍係建州左衛之印，而非女直國印。

據明實錄，明朝於隆慶五年封蒙古俺答汗為順義王。萬曆十一年，俺答死，閏二

月甲子，俺答子黃台吉襲封爲順義王，而黃台吉之子撥力克則「襲授龍虎將軍」。這可證黃台吉在襲封順義王以前，明廷已封黃台吉爲龍虎將軍。龍虎將軍係用以封順義王位繼承人（註一），則明廷封奴兒哈赤以龍虎將軍，對奴兒哈赤來說，應係一種榮譽。他可用這一封號來脅制他的同族，因此他後來就不稱「女直國建州衛管東夷人之主」，而自稱「女真國龍虎將軍」了。

朝鮮宣祖實錄萬曆二十九年辛丑十月壬辰條說：奴兒哈赤「自稱女真國龍虎將軍」。宣祖實錄萬曆二十八年庚子七月戊午條說：

此胡仰順天朝，受職爲龍虎將軍，其印信則仍是建州左衛之印。

朝鮮之知奴兒哈赤自稱「女真國龍虎將軍」，應係根據奴酋對外行文，否則就不會知道奴酋稱龍虎將軍時，所用的印仍係建州左衛之印。

女直本名女眞，以遼興宗諱宗眞，改稱女直。奴兒哈赤無避遼諱的必要。他不稱女直國而稱女真國，其理由或在此。

(二)

據東國史略事大文軌卷四十六所載明萬曆三十三年七月朝鮮政府給薊遼總督遼東巡撫及遼東總兵的咨文，鴨綠江與豆滿江乃朝鮮「西北界限」，「奴兒哈赤部落住在鴨綠江越邊迤西之地。豆滿江越邊原有雜種胡人，與朝鮮咸鏡道慶興慶源穩城鍾城會寧富寧等六邑隔水相望。常傳深處野人聲息，使朝鮮得以爲備」。「頃年來，有深處夷人忽刺溫在江外十餘日程，無故興兵侵掠。前項沿江居住夷衆，節次盡行擄去，不從者斬殺」。萬曆三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忽賊糾合兵馬過江，犯鍾城府潼關堡，守堡

（註一） 龍虎將軍係用以封王位繼承人，我起初以爲奴酋之被稱爲王子，其理由或在此。友人許倬雲先生不以爲然，認爲王子之稱應與蒙古小王子的稱號有關係。許先生此說是對的。本文初稿這一段因此完全改寫。我很感謝他的寶貴的啓示。

頃讀師大學報第十一期朱雲影先生中國正統論對於日韓越的影響一文，文中引舊唐書日本傳：
遣新州刺史高表仁持節往撫之。表仁無綴遠之才，與王子爭禮，不宣朝命而還。

又引通鑑卷一九三：

上遣新州刺史高表仁持節往撫之，表仁與其王爭禮，不宣命而還。

朱氏認爲：「兩書紀載，略有出入，自以通鑑爲正確。因爲當時正是舒明天皇在位，並無聖德太子攝政一類的事，所以爭禮者應爲王而非王子」。這與彭健本文所討論的可能沒有關係。

奴兒哈赤所建國號考

兵馬僉節制使金伯玉力戰而死。事後忽刺溫酋長曾遣使報捷於奴兒哈赤，而奴兒哈赤則派人至朝鮮說，他與朝鮮無仇怨，他曾戒諭忽刺溫，勿再侵犯朝鮮。但朝鮮政府則得到情報，忽刺溫與奴酋「聲勢相連，謀議相通」，因此朝鮮政府遂以咨文請薊遼總督及遼東巡撫總兵，派人宣諭奴酋，命奴酋轉諭忽刺溫夷酋，各安本分，無侵擾朝鮮。其時趙楫任遼東巡撫，寧遠伯李成梁爲鎮守遼東總兵官，於接到朝鮮咨文後，即派遣通曉夷情指揮孟承勳齎執諭帖，前往建州宣諭。其宣諭內容如下：

建州夷酋奴兒哈赤速兒哈赤知道：今朝鮮國王欲要上本奏知皇上，惟恐不便，將本留下。即差官傳諭你們。你是朝廷欽奉龍虎將軍，忠順有年。東邊一帶，俱是你管的。忽刺溫擄掠朝鮮人畜，你怎麼處治送還？再毋許侵犯。務要遵我天朝法度，永固忠順，事體方妥。若陽爲允從宣諭，陰圖侵犯朝鮮，則該國奏之朝廷，豈不壞了忠順好名。爾等悔之何及。況朝鮮原屬天朝，即遣總督大臣，統領大兵，齎運糧餉，殺退倭奴，保安朝鮮，爾等想亦有聞。慎之，慎之！（事大文軌卷四十六第十八頁）

孟承勳宣諭後，帶回「建州等處地方龍虎將軍修奴兒哈赤呈文」，內稱：

爲宣諭虜掠事，蒙撫鎮老爺恩典，委官一員，到我夷寨，宣諭朝鮮國王緣由。有我奴兒哈赤收管我建州國之人，看守朝廷九百五十餘里邊疆。我父子兒孫養活，同受歡樂。這夷情不管我世効之人事。那忽刺溫夷人，各地方之人，不聽我言。今那忽刺溫比我先生幾輩，我也難與他說。是我女兒女婿，些須賣買行走。要好，來往行走；若要不止路不走，我也難處。（事大文軌卷四十六第十六頁）

孟承勳又向李成梁報告他與奴兒哈赤會談的內容：

奴兒哈赤回說：搶掠朝鮮夷酋係兀刺江頭兒卜章台。他是王台夷種，係海西夷人。離我住寨，儘馬走二十三日遠，並不是我建州達子。我自管得我建州達子等語。

我說：你速兒哈赤女兒見與卜章台爲妻，卜安台女又與你爲妻。你兩家通往相好。你可在中間替他兩家講說，可也。

奴兒哈赤回說：你說的有理。這事起初原是朝鮮不是。他不該把他達子一二千

家放在他地方養活，因卜章台差達子去他地方，問在他地方寄住達子收差使，被寄住達子將他差達子，綁送朝鮮將官處，扭鎖，用車掙死，以致卜章台興兵仇殺。今有朝鮮國王差使臣送卜章台勅書一道，許他往朝鮮進貢勅書一百五十道。他有這等大利與他，我怎麼講得。（事大文獻卷四十六第十七頁）

李成梁曾以奴兒哈赤所說質問朝鮮，朝鮮政府則說奴兒哈赤所說全屬誣罔，以文繁不引。我這裏要指出的是，上引奴兒哈赤給遼東巡撫總兵的呈文已有「建州國」字樣，這是現在看到的建州國國號的最早的記載。

奴兒哈赤對明朝雖推諉，但明朝既已派人宣諭，他不能不敷衍。因此他於萬曆三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致書與朝鮮邊將，就提到朝鮮與忽刺溫講和事。這封信的內容如下：

建州等處地方國王佟，爲我二國聽同計議事，說與滿蒲官鎮節制使知道：你二國講和緣由，我也聽見。若要和事，講和罷。講和事完不肖（消）貼，代（待？）我還。未完事，我朝鮮吃虧傷心。我們二國夥同計議看何如？我也知道你朝鮮傷心。我與你一心。以（一？）定不信我那人我養活命放去了，你朝鮮不信，那人我養活放去是實。養狗有恩，養人無恩，他與我多傷心。你朝鮮怎得知道這緣由？我吃虧。你朝鮮若不信，當天盟誓。要與天朝皇上知道，有誰人押（瞎？）派我。有四名高麗未（爲？）芽（烏？）（兀？）龍江和事，到我夷地來了。遇南朝通事董國云（雲）（註一），有撫鎮文移未驗貢緣由，賚送眼同面前我言答緣由。這就是回答言語，伸文天朝上司知道。不要泄漏消息（消息）。有上年你高麗我夷人些小所（瑣）碎，以後行要不良人役，我儘都斬了，爲例。有反（反叛之反）國之人十四名高麗人口，我得獲，差不正都又你進送。滿蒲城內有你山木石哈兒把城內馬一匹，有夷人蘇併革拿來，我聽見，好國之人馬匹怎拏來，將蘇併革綁拏，解送山木石哈兒把城內殺死，爲例。我與朝鮮取和氣，得獲人役馬匹，進送原巢，將惡人斬殺了。這緣由我裏邊不知事小人。國

（註一）云係雲字的俗寫。董國雲爲其時通事，見下文所引翟鳳翀再陳東奴情狀疏。太祖武皇帝實錄卷二第七頁有通使董國胤，當據翟疏改爲董國雲。滿文老檔日譯本譯 dung quwe yun 爲董國胤，亦當據翟疏改正。稍葉君山氏光海君時代之滿鮮關係疑云字爲蔭字之誤，非是。

王這等好有，高麗以（一）定與我們二國和氣了。

高麗地方，說有人參許多，有參兒騎馬走山、染馬鐙紅、竄參去的四十名夷人，儘都殺了。把他拏送與我，我也斬他生命。

如今有你高麗過江來，我拏者（著）殺了。我夷人過江去，你高麗拏者（著）殺了。還事（完事？）。

反（反叛之反）國一樣。有我夷人過江去出，你綁拏解送與我，我也決處。若要不斬，我的不是。有這樣棍徒兇惡之人，將禮代（待）他，也不知道。不斬他，也不怕改心事。

若否可用，唐跑馬非（飛？）送。（事大文軌卷四十六第二十九頁）

朝鮮邊將答書如下：

朝鮮國滿蒲鎮僉節制使某答建州衛書：今看本衛送到文書，儘知事情，本衛所言，果是真實。我國與本衛自來和好，少無疑惑，各保地界，但有海西卜章台無緣動兵，侵我邊堡，搶我邊民，猶且不止，還要再動兵馬來戰死，又推說建州衛靠爲聲勢云，因此我國不能無疑。到今纔知本衛與海西衛爲貳曲折。我國北邊多聚防守軍馬，器械完備。卜章台雖然來戰，我不怕他。但無故惹釁，兩邊廝殺，有甚所利。莫如講和妥貼。本衛雖言養人無恩，彼海西也人心，曾蒙本衛養活之恩，豈敢忘了？況本衛兵馬比他越強，他必畏怕。本衛誠心與他開諭利害，萬無不從之理。惟在本衛另加曉諭，俾勿生事，如此則我國益知本衛誠信矣。本衛所稱二國和氣等說，甚好甚好。自今以後，兩邊依此施行，十分便益。萬曆三十三年十二月日。（事大文軌卷四十六第三十頁）

朝鮮邊將不稱奴酋爲建州國王，仍稱其爲建州衛，這因爲他之稱王係其自稱，並非明朝所封。朝鮮邊將不稱建州衛爲貴衛，而稱之爲本衛，這可看出奴兒哈赤當時的地位。在此以前，奴兒哈赤曾向朝鮮索討官職，因明朝已封他爲龍虎將軍，朝鮮遂拒絕再給，他現在雖僭稱王號，朝鮮邊將仍然看他不起。

在萬曆三十四年正月七日，朝鮮政府接到邊將塘報說，忽賊分衛出來，將毛老黃古羅等十一部落一併焚刦，又將縣城亡見等部落脅受降附，方爲退兵；同日又得報，奴酋擬犯會寧，並傳令老土，準備日後行兵屯宿之所。正月三十日，朝鮮政府又得邊

將塘報，忽酋麾下百餘戶，謬稱飢饉役重，逃來阿乞本部落，由奴酋予以接濟。朝鮮政府認為，此必「奴忽二酋，密地謀議，陰移其兵於中路，使其聲勢相連，情形叵測」，因此朝鮮國王遂於萬曆三十四年二月上奏，請萬曆皇帝遵永樂正統及成化朝成例，勅諭奴酋，務令各安本分，無得妄啓兵禍，仍着傳諭忽刺溫一體遵奉朝廷禁約。這一奏本由明朝兵部具題，於六月十二日奉旨俞允，六月二十四日由兵部回咨朝鮮國王。(註一)

在萬曆三十五年三月，朝鮮政府又得邊將塘報說，奴兒哈赤派兵將「沿江上下一帶住居藩胡，盡數搶掠」；奴兒哈赤並有一封信給朝鮮國王。這封信的內容是：

建州等處地方夷王佟呈，爲夷情事，朝鮮國王知道：有天朝、你朝鮮、我達子三國，係有兩家一家、兩臨（鄰）居住、同心邊日子。有這住牧夷人，無有好處。有你朝鮮些須言語，孰與烏龍江上傳知。這要兩頭破事，併無好事果實。隨爾朝鮮的夷人具（俱）全收進裏邊居住；不與你隨的夷人，往外遠發遠去，各回本巢。往前無有後患。你朝鮮國人役，甚事體不知，況我外國語言語。
(事大文軌卷四十八第三頁)

奴兒哈赤與忽刺溫都想擴掠搬取沿江一帶女真，以擴充一己的勢力，他們的衝突遂不能免。在萬曆三十五年四月十八日，奴兒哈赤所部於門岩地方，將忽酋擊敗。在這一年六月，奴酋致書朝鮮邊將說，他攻打忽刺溫係替朝鮮報怨；同時又向明朝遼東巡按御史遞稟帖說，殺敗卜占台，使高麗得生，看「朝鮮將何物與我，孝順天朝，大明國大皇上定奪施行」；奴兒哈赤並請明朝差官宣諭朝鮮，以鴨綠江及豆滿江爲界，在江這邊的夷人應歸奴兒哈赤管轄。明朝遼東巡撫曾以此事質問朝鮮，朝鮮政府的回答則說，沿江夷種並不是奴兒哈赤所部，並指出，「諸部夷酋，宜各安部落，以奉天朝號令」，若奴兒哈赤「併吞西北諸部，熾大其勢，則豈非可虞之漸」。在這時遼東巡撫又得到「建州等處地方世效邊疆龍虎將軍佟奴兒哈赤印信呈文」說：「世守忠順，原無侵擾朝鮮」；他領兵殺死兀龍江兵馬時，有黃梁城鍾城人役出牆謝恩；朝鮮並差使者八人至建州，當天朝序班李惟葵之面，向奴兒哈赤叩頭謝恩。奴兒哈赤與朝鮮各執一詞，使遼東巡撫總兵難以偏聽。遼東巡撫總兵認爲，朝鮮咨文既說以豆滿江鴨綠江

(註一) 此段所述，據事大文軌卷四十六及卷四十七。

爲國界，則江內江外夷人仍應遷居夷地，而朝鮮則畫江而守。朝鮮政府無可奈何，只好聽命。

在門岩之役以後，忽刺溫勢衰，至萬曆四十一年正月遂爲奴酋所滅。朝鮮光海君日記萬曆四十一年癸丑二月卷說：

忽溫老土，皆豆滿江外女真也。二部吞併諸部，爲（朝鮮）六鎮大梗。及老酋起於建州，吞併二部，收其兵甲，始强大，有窺遼左之志矣。

這可以證明在萬曆三十五年時，遼東巡撫總兵未接受朝鮮忠告，阻止奴兒哈赤併吞位於朝鮮西北的女真諸部，實在是很大的失策。明朝人論遼事之壞，每歸咎於李成梁，現在看來，這是不錯的。

據明神宗實錄，李成梁於萬曆二十九年三月奉命鎮守遼東，而原任遼東總兵官馬林以忤遼東徵稅太監高淮，於萬曆二十九年二月奉旨革職閒住。清太祖武皇帝實錄記：

辛丑年（萬曆二十九年）正月，太祖將莽姑姬公主與孟革卜齒子吳兒戶代爲妻。明萬曆皇帝不喜，遂責之曰：汝何故破哈達，擄其人民？今可令吳兒戶代復國。太祖迫不得已，仍令吳兒戶代帶其人民而還。

武皇帝實錄繫哈達復國於這一年正月，則似哈達復國仍係馬林的功勞。然檢神宗實錄萬曆二十九年十二月辛未條：

建州夷奴兒哈赤欵塞，北關夷那林孛羅請補進雙貢。兵部言：「二酋叩關乞貢，不異歹擣諸夷」，併許之。初，猛酋請補雙貢，北關那林孛羅數侵猛酋，猛酋不能支，求援奴兒哈赤，以子女爲質。奴酋誘置寨中，誣之以罪，殺之。中國使往詰問，則請以其女女猛酋之子吾兒忽答（即吳兒戶代）。二十九年七月，欵撫順關外，刑白馬，誓撫忽答保寨，遂送女於忽答，而那林孛羅亦歸原。虜敕六十道，請補進雙貢，如猛酋故事。……

則奴兒哈赤以其女妻吳兒戶代，仍係二十九年七月以後事，哈達之復國應係李成梁的功勞。太祖武皇帝實錄繫此事於萬曆二十九年正月，恐不如神宗實錄所記之可信。乾隆時所修清太祖高皇帝實錄，於「辛丑年正月」下增「庚子朔」三字，這只是修實錄史臣仿中國實錄書法，注明正月朔日干支。我們讀清太祖高皇帝實錄，很容易誤認正月朔日下所記即係這月初一所發生的事。今由明神宗實錄這一條記事，可以使我們

讀清太祖高皇帝實錄全書，而不致於有此誤解。

奴兒哈赤接受明朝的要求，讓哈達復國，這自然由於明朝是大國，在那個時候他還沒有把握敢與中國對抗。李成梁在萬曆二十九年雖已七十六歲，但於萬曆初年曾誅滅夷酋王杲、速把亥、逞加奴、仰加奴，並以邊功封寧遠伯，則奴兒哈赤對李成梁之再受命鎮遼東，自亦不能不有所戒懼。新官上任，照例求有所表現。既要求哈達復國，則也不會中途退縮，輕易讓人拒絕。由太祖武皇帝實錄所記看來，奴兒哈赤於這一年接受明朝的要求以後，即停止以武力向外發展。因此對萬曆三十年，清太祖武皇帝實錄即無事可記。在萬曆三十二年正月，奴兒哈赤始又用兵攻打葉赫。明神宗實錄記：「萬曆二十九年十二月乙丑，宴建州等衛貢夷奴兒哈赤等一百九十九名，候陳良弼待」。在萬曆二十九年，奴兒哈赤不僅允許哈達復國，還忍氣吞聲，親自到北京朝貢。

據熊廷弼於萬曆三十七年二月所上撫鎮棄地咱虜疏(註一)，李成梁於萬曆三十一年放棄遼東清河、鴉鶻、鹹場、孤山等堡沿邊地及鐵陽迤東新奠、寬奠、大奠、永奠、長奠等處至鴉綠江邊地，凡棄地數百里。據宋一韓於萬曆三十六年六月所上請勘遼東棄地疏(註二)，寬奠等六堡地是萬曆二年李成梁會同遼東巡撫張學顏所開拓的。「遼東軍民前往住種，生齒漸繁，籬落相次，雞犬相聞，棚寨器械扞禦之具，蓋亦胥備，隱然爲一大保障。然而參貂之所市易，將官既不得牟厚利，而戎心亦頗忌之，爭擾漸起。撫鎮慮其遂開邊釁，銳然以招撫爲事」。「專委廢將韓宗功，而宗功實成梁子婿，納建酋重賄。凡種地之家，概作逃民，戶給免帖，逼還故土」。「於是室房居聚，焚掠一空」，而薊遼總督蹇達、遼東巡撫趙楫反以招撫逃民六萬四千餘人爲功勞，於萬曆三十三年奏報朝廷(註三)，於三十四年八月癸亥奉旨，蹇達趙楫李成梁均論功賞賜，加官蔭子有差。奴兒哈赤坐得地數百里，也同日蒙朝廷予以賞賜。撫鎮棄地而蒙賞賜，這自然使舉朝大譁。熊廷弼於萬曆三十六年奉旨往勘，三十七年二月上撫鎮棄地咱虜疏，即指出李成梁爲了要逼迫寬奠等堡居民內徙，曾與奴兒哈赤勾結。實錄既記奴酋

(註一) 熊氏此疏見鑒遼頃卷一，疏上年月則據明神宗實錄。

(註二) 宋疏原文見皇明經世文編卷四百六十七，其上疏年月則見明神宗實錄。

(註三) 此據宋疏，賞賜李成梁年月，則據實錄。

與李成梁一同蒙朝廷賞賜，則熊氏此疏所說應係可信。

據熊氏撫鎮棄地啗虜疏，自「萬曆三十一年起，至三十五年，奴酋已三不貢」。禮部侍郎楊道賓萬曆三十六年三月所上海建二會踰期違貢疏說（註一）：

海西建州，歲一遣人朝貢。…歲以十月驗放入關。如次年正月到者，邊臣奏請定奪。今自三十四年六月建州海西先後到京進貢去訖，至三十五年，並無驗放入關者。候至今春，尙無消息。近見遼東總兵官寧遠伯李成梁巡撫右都御史趙楫會題本內，明有「奴酋不肯進貢，搶了罷」等語；「事關職掌，合行題明」等因到部。

則奴兒哈赤於萬曆三十四年曾派人朝貢。明神宗實錄記：「萬曆三十二年五月甲戌，宴建州等衛進貢夷人」，則奴酋於萬曆三十二年亦派人朝貢。萬曆三十一年及三十三年之未入貢，據熊氏所上撫鎮棄地啗虜疏，很可能是受李成梁的指使。李成梁棄地，以虛開邊釁爲藉口，熊氏說：「楫與成梁之意，以爲奴酋本與我民安靜，無故趕回，不借奴酋索地爲名，恐人議論；而（寬奠等地）人衆數萬，不借此先聲以劫之，人豈肯入，故密使董國雲，通同奴酋，作此圈套，以塗耳目」。奴酋於三十二年入貢，這表示他本來對明朝忠順，而三十一年不入貢則係爲了爭地而向明朝故作姿態，以示抗議。三十三年遼東撫鎮奏報招撫寬奠等地逃民六萬四千餘人，棄地事已定局，因此奴兒哈赤於萬曆三十四年六月就又派人入貢了。

將官爲了壟斷參貂市易的厚利，不惜棄地，與屬夷交結，並「陰導之兇悖，以恐嚇我民」，這種行爲自然使奴兒哈赤齒冷。以虛開邊釁爲藉口，這也無異於對奴兒哈赤示弱。奴兒哈赤既與李成梁等人作此勾結，則對明朝無後顧之憂，因此奴兒哈赤又可進行統一女真諸部的工作，以便向明朝報仇了。

據太祖武皇帝實錄，奴兒哈赤於萬曆三十二年正月派兵攻打葉赫；而上引東國史略大文軌所記奴酋勾結海西衛，侵略朝鮮，即發生於萬曆三十三年，亦係李成梁棄地以後事。這可見李成梁棄地實有極惡劣的影響。熊氏撫鎮棄地啗虜疏說：「夷志日驕，稱王阻貢，悉自得地之日始」。熊氏說，奴酋稱王，此即指萬曆三十三年十一月奴酋致書朝鮮，僭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

（註一）楊道賓見皇明經世文編卷四五三，疏上年月則據實錄。

在萬曆三十五年時，奴酋兼併屬夷，憑陵朝鮮，其罪狀已著。朝鮮在那個時候雖提醒薊遼總督遼東巡撫總兵，但爲了棄地事，李成梁已受人攻擊；在萬曆三十六年六月宋一韓彈疏上前，趙楫及李成梁均已解任候代（註一）；在萬曆三十五年時，李成梁恐已因人言而自顧不暇，談不上對奴酋有所作爲了。

由於李成梁及稅監高淮之貪婪橫行，已使遼東軍民嗟怨。據宋一韓所上直陳遼左受病之源疏（註二），「高淮之橫，實藉總兵李成梁之勢，故每見成梁，輒呼太爺，稽首俯伏，而成梁於淮，亦以兒子輩畜之」。在明朝，太監橫行，而高淮反倚武臣爲重，這可見李成梁之橫。在明朝中葉以後，鎮守總兵官需聽督撫節制，但李成梁則氣燄薰灼，「撫臣咨用將領，需關白總鎮。倘非其意所用，逐之若奴隸。甚至撫院之去來，或憑其愛憎。撫臣欲不聽其所爲，亦不可得」。李成梁及高淮刻削軍士，漁獵軍食，使遼東士馬蕭耗。據楊道賓萬曆三十六年三月所上海建二會違貢疏，其時遼東堪戰精兵，不滿八千，而奴兒哈赤精兵已踰三萬，則李成梁要想對奴兒哈赤用兵，已不可能。爲了減輕自己的責任，於是在萬曆三十六年二月薊遼總督塞達就上奏朝廷，說奴酋「顯逆未形」，而李成梁也上奏說奴兒哈赤「顯惡未著」了（註三）。

在萬曆二十九年逼奴兒哈赤復哈達國時，奴兒哈赤可能即低聲下氣地與李成梁納交，以博李成梁歡心。否則奴兒哈赤在萬曆二十九年冬即未必敢輕身入朝。在萬曆三十一年李成梁棄寬奠等處地時，奴兒哈赤雖心鄙其爲人，但有幾百里地可得，則也應送李成梁以重賄。在萬曆三十三年七月時，朝鮮政府給李成梁以咨文，指出奴酋欺凌朝鮮的種種事實，而李成梁的回咨則對奴兒哈赤有所偏袒。據宋一韓直陳遼左病源疏，李成梁趙楫不僅不想辦法制裁奴兒哈赤，反「合揭，欲乘朝鮮之亂，取而郡縣之」。皇明經世文編編者引宋氏此疏并加以這樣評註：「此必係建夷欲圖朝鮮，而假手於寧遠」。李成梁是否納奴酋重賄而上此疏，抑完全僅只爲自己的升官發財而作此建議，現在尚不能斷定。不過，他這種建議是誠如宋一韓所指摘，「廢先王耀德之訓，

（註一） 據宋一韓請勘遼東棄地疏。

（註二） 宋氏此疏見皇明經世文編卷四百六十七，宋氏此疏亦係萬曆三十六年上。

（註三） 塞達此疏係萬曆三十六年二月上，塞疏原文見日本學人所編明代滿洲史料滿洲鑑。李成梁疏原文未見，此據皇明經世文編卷四五三楊道賓建酋兼併屬夷憑陵屬國罪狀已著疏。

奴兒哈赤所建國號考

失天朝字小之仁，傷中國外夷之體，撤畿輔藩籬之衛，成建酋漁人之功，長邊庭尾大之危，重內地虛耗之災，違春秋恤死之義」，李成梁這一建議未為明廷所採納。

奴兒哈赤在萬曆十七年即已有「報仇中原之計」。欲向明朝報仇，自需先統一女真諸部，而統一女真諸部，則需採遠交近攻的策略。他鼓動卜章台侵略朝鮮，而他却又向朝鮮報告忽魯將入侵，以示惠於朝鮮，這也正是他的奸詐處，其用意在使忽魯在外交上孤立，雖被奴魯所征服，也不致於引起明朝人太大的反感。他在萬曆三十五年對明朝說：「殺敗卜章台，使朝鮮得生，看朝鮮將何物與我，孝順天朝，看大明國大皇上定奪施行」，即含有此用意。

他在萬曆三十一年三十三年未入貢，這是受了李成梁的指使。萬曆三十五年的不入貢，此則由於他爭入貢車價，及「勒買參斤」(註一)。在那時他已知李成梁無討伐他的能力，只希望他入貢，以便向朝廷交待，故借入貢與否以向遼東邊臣勒索。及明朝同意增車價，於開原市參，則又要挾立界碑，並於碑上刻夷文(註二)。前引楊道賓疏說，李成梁趙楫會題本內，「明有奴魯不肯進貢，搶了罷等語」，這是奴兒哈赤在立碑以前所作的要挾。一直等到萬曆三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遼陽管副總兵事參將吳希漢到撫順所宣諭奴魯，「上邊豎碑，宰馬盟誓，遵依起貢，備段布等物犒賞訖」，奴魯始遵依入貢(註三)。

他向遼東邊臣作種種要挾，固然係向女真人表示，中國不足畏，以抬高他自己的聲望，但其主要企圖仍係希望獲得經濟方面的利益。他在萬曆三十五年雖要挾不入貢，但這一年他向明朝督撫總兵所遞呈文，仍自稱「世效邊疆龍虎將軍」，仍稱明朝的官員為老爺。在未決定與明朝正式破裂以前，為了經濟上的利益，他在稱謂方面是不妨因襲舊貫的。

向明朝官員遞呈文，偽裝忠順，這還有軍事上的需要。在稱謂上偽裝忠順，明朝即不便翻臉，先派兵來打他，他可以在軍事上操取主動。萬曆三十六年二月蹇達向朝廷奏報，奴魯「顯逆未形」，也可能因奴魯的稱謂還忠順，蹇達才這樣說的。

(註一) 此據明神宗實錄萬曆三十六年三月乙巳條。

(註二) 此據熊廷弼撫鎮襄垣處處疏。

(註三) 據皇明經世文編卷四五三楊道賓海建夷貢補至，南北部落未明，謹遵例奏請，乞賜詰問，以折狂謀疏。

奴兒哈赤於萬曆三十三年，自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於萬曆三十五年，自稱建州等處夷王。其自稱建州等處夷王的信，已見於朝鮮給明朝遼東地方官的咨文。以係對朝鮮稱王，而非對明朝稱王，明朝可置之不問。這種事在明朝也不是沒有先例。安南國王向明朝進貢，表文稱臣，然在安南國內則稱帝自若，明朝也並未因此而派兵討伐安南。

奴兒哈赤對朝鮮行文，不稱建州等處地方龍虎將軍，而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這由於其時朝鮮國勢已衰。他不稱女真國，而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這由於在那時他還未統一女真諸部。以女真爲國名，是不如以建州爲國名之名符其實的。

女直、女真、建州之用作國名，已見於奴兒哈赤的對外文書。莫東寅說，奴兒哈赤對內稱女真國，對外稱建州國(註一)，這是與史實不符的。

(三)

奴兒哈赤在萬曆三十三年對朝鮮自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在那時，女真人及蒙古人已承認汗的地位相當於中國的王，這可由俺答汗之被封爲順義王予以證明。因此在萬曆三十四年，遂有人上奴兒哈赤以崑都崙汗尊號。清太祖武皇帝實錄記：

丙午年(萬曆三十四年)十二月，恩格得力又引蒙古跨兒跨部五衛之使進駝馬來謁，尊太祖爲岷都崑汗。

據太祖武皇帝實錄，岷都崑，華言恭敬之意。太祖高皇帝實錄將岷都崑汗譯爲神武皇帝，其謬妄不待辨。

稻葉君山清朝全史僅說奴兒哈赤於萬曆四十四年登汗位，沒有說奴兒哈赤在萬曆三十四年已稱恭敬汗，這由於稻葉氏著書時太祖高皇帝實錄尚藏於中國故宮，非普通人所能得見。在那時，他所見的太祖高皇帝實錄係作神武皇帝，這不爲他所採信，自然是對的。

太祖武皇帝實錄記萬曆三十四年太祖上崑都崑汗尊號，今由其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一事證之，太祖武皇帝實錄所記應屬可信。

奴兒哈赤於萬曆三十四年稱汗，但他於萬曆三十五年給明朝的信，仍自稱「世效

(註一) 莫東寅著明末建州女真的發展及其建國，滿族史論叢 p. 77.

邊疆龍虎將軍」，此已見前引。在萬曆四十一年時他對明仍用印信呈文，此見於明翟鳳翀疏草存略再陳東奴情狀疏。今將翟氏此疏徵引於下：

題爲再陳東奴近日情狀，懇乞廟堂邃謀遠慮以保萬全事。竊照建夷奴兒哈赤，以富強之勢，逞兼併之謀，其狡橫情形，臣前疏略陳梗槩矣。所議增兵添餉事理，亦既經部覆，奉有明旨矣。忽於舊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據分守道揭，據撫順備禦稟稱：本月二十四日卯時，據前差通事董國雲進境，齎執奴酋印信呈文，內稱，我奴親到撫順稟訴苦情。又據董國雲稟稱，奴酋本日辰時可到撫順；因奴酋說稱，通事先進，恐有防備，隨跟通事聯絡進來等語。又據稟稱，本月二十四日辰時，奴酋帶領跟隨夷人，約有四五百騎，到教軍場，親投漢子（字）稟帖一封，說稱：有開原金白二酋，誤說我不忠順，叫裏邊怪我。況我喫的南朝俸祿，穿的南朝衣服，我怎麼不忠順了。只因我行了羊錢，定的女兒，他不與我，又與別人，今日我親來對馬法說，替我把文書申報上司。隨起身出境去訖。臨行有欠參價商人王貴占等馬前哭告，「我們窮苦至極，奉明追拷，家產變盡，望都督饒減些罷」。奴酋分付阿都，「我看備禦馬法金面，王貴占饒他一百五十兩，董世真饒他八十兩。……」。各商稱謝訖。又探得奴酋預差夷各山頭瞭望，恐怕有兵馬；及起身去後，又差阿都回來對董國雲說，皮掛李馬法不好當人受下，想怕口風。如日後要用甚麼，差人來，只說價買等情。看得奴酋羈留通事董國雲半月，不容出門一步，驟帶多夷親來講話，且說莫要備酒席，我也不吃。此等語言，專防內備等情。本月二十七日又據開原道薛國用揭，據金白二酋稟帖，探得奴酋春正仍欲復攻北關，中國救與不救，未知的確。部夷皇皇，多有逃之建州者。又哀懇明春耕種無糧，爨食無鍋，欲得破格賑濟等情，俱到臣。臣復喚董國雲親問根因，據國雲吐稱，因講貢事到奴寨。奴酋稱說：既嫌人多，我只差十六箇人進貢領賞，一路自備盤費，也不用裏邊酒飯；復說裏邊因何偏護北關，只說我不忠順；若我在牆裏動一草一木，就是有罪，若兵馬出來救北關，說不得不動手相殺。又說：裏邊救北關，不過怕我聯合西酋。我自不肯。我看守開原一帶邊疆，比北關還要硬實。又稱虜去卜占台部夷家口，解衣推食，撫慰優厚。其自北關逃歸奴寨者，好好交給，仍與房

屋，資衣糧，無不人人歡悅。又親見金白二酋族人來投奴寨，即與莊田九處，牛四十隻，馬六十四匹。見今北關之人逃赴奴者日每數十人，驛絡不斷。該臣看得，奴親來叩關，迹似忠順，亦即前日質子之心也。而托名老女，不肯干休，畢竟要吞北關之心也。倏忽即爲去來，茶水不以入口，陸抗羊祜之醜也。厚撫歸附之夷人，懸作招降之榜樣，呂蒙散關羽之衆也。使彼遙恠於聲勢之張，陰寢其狂逞之志，幸而就我縲籠，漢過自不當先，此即今日增兵一千七百，增餉二萬八千之明效大驗也。……

翟疏說：「奴賚執印信呈文」，「內稱我奴親到撫順，稟訴苦情」，則在呈文中，奴當仍稱世效邊疆龍虎將軍，而未稱汗。

奴兒哈赤在自己國內稱汗，而撫順商民王貴占等人仍稱之爲都督，這係尊重天朝所授的官職。

奴親到撫順事，滿文老檔及太祖武皇帝實錄均記有，可與翟疏所記比較。今徵引武皇帝實錄所記於下：

癸丑年……九月……。是時金台石布羊姑使大臣譖太祖於萬曆皇帝曰：「哈達輝兀喇已被盡取矣，今復侵吾地，欲削平諸部，然後侵汝大明，取遼陽爲都城，開原鐵嶺爲牧地」。萬曆皇帝信之，遣使來謂太祖曰：「自今汝勿侵夜黑國。若肯從吾言，是存我體統。若不從吾言，後必有侵我之日」。遂遣遊擊馬時楠周大歧帶槍砲手一千，衛夜黑二城。太祖聞之，修書曰：「吾國興兵原爲夜黑哈達兀喇輝發蒙古實伯刮兒恰九國，于癸巳年會兵侵我。上天罪彼，故令我勝。于時殺夜黑布戒，生擒兀喇布占太。至丁酉年，復盟，宰馬歃血，互結婚姻，以通前好。後夜黑負盟，將原許之女悔親不與。布占太乃吾所恩養者，因與我爲仇，伐之，殺其兵，得其國。彼身投夜黑又留而不發，故欲征之。吾與大國有何故，乃侵犯乎？」書畢，親齋詣撫順所。于二十五日，至一曠野處，名古勒。卯時，日出，兩傍如門，青紅二色，祥光垂照，隨行不已。太祖一見，遂率衆拜之，其光乃止。廿六日辰時，至撫順所。遊擊李永芳出三里外迎之，馬上拱揖，接入教軍場，將書與之，不移時即還。

乾隆修本太祖高皇帝實錄所記內容與武皇帝實錄同，僅將人名地名對音加以潤色，將

文章改得更雅潔。

滿文老檔日譯本（P. 36—39）所記較武皇帝實錄多出「萬曆帝夢警」一事。「萬曆帝夢警」一事，金梁已將其譯為中文，收入滿洲老檔秘錄。太祖武皇帝實錄省略「萬曆帝夢警」不記，蓋以其事涉誕妄。

太祖武皇帝實錄記太祖修書內容，似敵體之詞，而翟疏所載奴酋說辭，辭極恭順。太祖武皇帝實錄所記源出滿文老檔，滿文老檔記此事已諱飾不實了。

滿文老檔說，太祖於十二月二十五日起程，二十六日辰刻到撫順，武皇帝實錄遺漏「十二月」三字，於是到撫順投書就成為那一年九月的事。今由翟疏證之，奴酋到撫順確係十二月事，武皇帝實錄所記應據滿文老檔改正。

翟疏說，奴酋到達撫順在這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而據滿文老檔則係十二月二十六日事。滿文老檔所記已諱飾不實，係事後追書，其所記日期恐不如翟疏所記之可信。

翟疏記，奴酋差十六人進貢，此可參看明神宗實錄萬曆四十三年三月丁未條（註一），滿文老檔亦因忌諱而省略不書。

在萬曆四十一年四十二年，張濤任遼東巡撫。明神宗實錄記：

萬曆四十二年正月辛酉（初六），遼東巡撫張濤疏進奴酋訴狀，其原狀封授兵部，狀中所云，大約忿恨北關賴婚匿婿，開原人不當助之。詞多不遜。按奴酋從未入內地（註二），一旦躬率其子，親赴撫順關，見備禦官李永芳等，曉曉訴告（抱經樓本廣方言館本作苦。）情形順逆，不待智者而後知矣。

由翟疏看來，奴酋訴狀辭氣應極恭順。只有董國雲所傳的話，如明兵救北關，少不得相廝殺，是對明朝軟硬兼施，可以說是詞多不遜。張濤奏疏可能也提到董國雲所傳的話，因此纂修實錄史臣就說奴酋訴狀詞多不遜了。

翟疏說，使彼遙恍於聲勢之張，陰寢狂逞之志，「漢過自不當先」，這可見那個時候明朝還只採守勢，沒打算用兵征討奴酋。

（註一）實錄此條作十五人，俟考。

（註二）由「按」字起，至「知矣」止，係修實錄史臣所加按語，與真實史事不符。奴兒哈赤曾到北京朝貢，見明神宗實錄萬曆十八年四月庚子，二十六年十月癸酉及二十九年十二月乙丑條。

(四)

據滿文老檔日譯本，奴兒哈赤於萬曆四十四年丙辰正月初八日，上尊號爲「天か衆國を恩養するやうに任じた Genggiyen Han」，這一尊號不見於明朝人及朝鮮人的記載。

朝鮮趙慶男亂中雜錄收有天命壬戌年三月大金國汗與朝鮮國王的信，信中說：

大金國汗書與朝鮮國王知道：南朝與朝鮮，父子之邦，國大兵衆，因此起兵六年。

由萬曆四十四年丙辰算至天啓二年壬戌，恰好六年，則他在萬曆四十四年即已有意對明朝用兵了。他在這一年上的尊號有「恩養衆國」字樣，正可以看出他心目中已無明朝，這一尊號之上應屬可信。

他在萬曆四十四年雖有意對明用兵，但其真正用兵則始於萬曆四十六年四月。他在這一年四月十三日以七大恨告天，率步騎往征明朝。據遼東巡撫李維翰題本，四月十四日，有奴酋部夷八百餘名，在撫順市集討賞，口說，明日有三千餘名達賊來做大市買賣；至十五日寅時分，達賊果來叩市，遂誘哄買賣商人並軍民出城貿易，各賊遂乘隙攻佔撫順。清太祖武皇帝實錄則說(註一)，他是以堂堂之陣攻入撫順，這恐怕是史官曲筆，不可輕信。據李維翰題本，在四月十五日酉時分，清河遊擊鄒儲賢收到奴酋漢字印稟一張，內云：

因你南朝發兵，設在外邊，故我到撫順講話，候朝廷將出邊的兵馬退回。若把邊外北關交與我，則這事或可以免得。且今要你清河照常作市，故不侵你清河地界。謹白。

既稱印稟，則在這封信中奴兒哈赤還未對明朝稱汗。

他對明朝稱汗，係在萬曆四十六年四月甲寅，已在上一封印稟之後。明神宗實錄記：

萬曆四十六年四月甲寅，建酋差部夷章台等，執夷箭印文，送進擣去漢人張儒紳張棟楊希舜盧國仕四名進關，聲言求和，傳來申奏一紙，自稱爲建國，內有

(註一) 李維翰題本見籌遼碩畫卷三。

七宗惱恨等語。

沈國元皇明從信錄卷四十：

萬曆四十六年閏四月，奴兒哈赤歸漢人張儒紳等，賚夷文請和，自稱建州國汗，備述惱恨七宗，大略以護北關，嫁老女，及三岔柴河退墾爲辭，實藉儒紳等以行間。

王在晉三朝遼事實錄卷一：

萬曆四十六年閏四月，奴兒歸漢人張儒紳等，賚夷文請和，自稱建州國汗，備述七宗惱恨。

明神宗實錄說，奴兒哈赤「自稱爲建國」，建字下應省略了一個州字。實錄作建國，可能係據當時臣工奏報。籌遼碩畫卷八第四十三頁載有南京河南道御史孫光裕疏云：

近奴酋以嫚書聞，輒敢自稱爲建國，稱中國爲南朝。

此即作建國，而非建州國。建州國的名稱已見於萬曆三十三年李成梁給朝鮮政府咨文，已見前引。

籌遼碩畫卷五載有這一年六月禮科給事中官應震所上奏疏：

頃奴兒哈赤……借送漢人，觀我空虛，明言入犯，未肯罷兵。跡其七宗惱恨之詞，渾是一片挑激之意。且以丘麼屬夷，而自稱爲國，自稱爲汗，稱我明爲南朝，儼然北朝自居。……

由孫光裕及官應震奏疏看來，奴兒哈赤對明朝自稱建州國汗，即從張儒紳所賚夷文開始。在這時他已不稱「世效邊疆龍虎將軍」了。

他在萬曆三十三年對朝鮮自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在三十四年對國內自稱崑都崑汗，萬曆四十四年稱恩養衆國英明汗，因對象不同，所以他的稱號也就有異。

太祖武皇帝實錄記：

己未天命四年，大明萬曆四十七年正月二十二日，令大明使者李繼學及通使賚書回。其書曰：「皇上若聲遼人之罪，撤出邊之兵，以我爲是，解其七恨，加以王封，豈有不罷兵之理」（註一）。

（註一）本文寫成後，得見李學智先生老滿文檔譯稿。「加以王封」的王字，在老滿文檔中係作 wangse，亦即王子，而滿文老檔目譯本所據乾隆重錄本則作 wang。王子即可汗，相當於中國的王，說見前。

他在這封信中尙且要明朝「加以王封」，則所謂建州國汗也只相當於建州國王，在萬曆四十七年正月時，他還未稱帝。

在萬曆四十七年三月，明兵分四路討奴兒哈赤，朝鮮也派姜弘立率兵從征。明兵戰敗，姜弘立率所部投降。奴兒哈赤有兩個諭帖給姜弘立，今據趙慶男亂中雜錄續錄引其第二諭帖全文於下：

汗諭朝鮮將帥：休說前日些須間失禮。助兵南朝，豈非大事乎？大事尙不計較，不忍誅戮，是圖名譽傳揚也。今以小過失而朕不能容，復欲計較，則初意欲揚名四海，流芳後世，何益之有？朕終始如一。爾勿得胡愁亂想，負朕盛意也。

在這個諭帖中，奴兒哈赤即自稱爲朕。

在萬曆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奴兒哈赤派鄭應井偕胡差二人送信給朝鮮國王。這封信的全文保存於趙慶男亂中雜錄續錄卷一，在討論奴兒哈赤的年號時，我將徵引。在這封信中，奴酋是自稱後金國汗，用天命作年號，稱明朝爲南朝。

這封信係鄭應井帶來，朝鮮政府曾爲此而審問鄭氏。鄭應井招曰：

(三月)初六日，始到虜穴。老酋坐於三間廳上，着黃袍錦衣(亂中雜錄續錄卷一第一四一頁，大韓民國石印本。)

則在這時奴兒哈赤所穿的衣已係帝王所穿的黃袍了。

朝鮮曾將這些事實咨報明朝。明神宗實錄記：

萬曆四十七年六月庚午，禮科給事中亓詩教題：逆酋僭號，乞急遣經略以彰神武。稱奴酋陷我城堡以來，目中已無中國，近如朝鮮咨報所云，輒敢建國改元稱朕。

沈國元皇明從信錄記：

萬曆四十七年五月，朝鮮咨報，奴酋僭號後金國汗，建元天命，指中國爲南朝，黃衣稱朕，詞甚侮慢。

王在晉三朝遼事實錄記：

萬曆四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奴酋深入撫順。……朝鮮方咨報奴酋移書聲嚇，僭號後金國汗，建元天命，指中國爲南朝，黃衣稱朕，意甚恣。

奴兒哈赤所建國號考

明朝人之知道奴爾哈赤建國號後金，黃衣稱朕，是由於朝鮮給明朝遼東經略的咨報。實錄繫元氏題本於六月庚午，謂該疏留中不報，則六月庚午當係元氏上疏時日。庚午係十九日，皇明從信錄及三朝遼事實錄繫朝鮮咨文於這一年五月，應屬可信。

據朝鮮光海君日記萬曆四十七年己未四月十九日條，後金國汗這封來信鈐有「後金天命皇帝」的印。李民窯柵中日錄萬曆四十七年三月十三日條說：

聞奴中方草通書，鑄成印顆。

柵中日錄三月十五日條記有此信的大意，「後金國汗敬達朝鮮國王，我於明有七宗惱恨，貴國十員將帥，活捉到此，看國王之情，拘留之，求王定奪」，這封信的大意與趙慶男所記後金國汗來書相同。而鑄成印顆，由上引光海君日記看來，此印即係「後金天命皇帝」之印。在這以前，他用的印係建州左衛之印(註一)，及改稱後金國汗，通書與朝鮮，就需要另鑄新印了。他之定國號為後金，年號為天命，及稱皇帝，都是萬曆四十七年三月薩兒濟之役大勝明兵以後的事(註二)。

計六奇明季北略卷一說：

萬曆四十四年丙辰，大清朝建元天命，指中國為南朝，黃衣稱朕，是為太祖，然是時猶稱後金，後改大清。

稻葉君山孟心史蕭一山諸氏均認為奴兒哈赤在萬曆四十四年所建國號係後金，可能都根據計氏此處所記。但據我上文所考，黃衣稱朕，國號後金，採用天命作年號，均係萬曆四十七年三月事。計氏大概是看見別的書上說，奴兒哈赤於萬曆四十四年建元天命，遂以為奴兒哈赤在萬曆四十四年即已黃衣稱朕，建國號後金。計氏忽略了奴兒哈赤在萬曆四十六年時是自稱為建州國汗的。

彭孫貽山中聞見錄說：

萬曆四十四年，太祖自稱建州國汗，建元天命。

彭氏也大概是看到別的書上說，奴兒哈赤在萬曆四十四年建元天命，又看見明人紀載說，萬曆四十六年稱建州國汗，遂以為奴兒哈赤在萬曆四十四年即已如此。今據我上

(註一) 奴酋早期對外行文，所用的印即與書信中他自己的稱謂，不相符合。他寫信給朝鮮，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是否已不用建州左衛之印，史無明文，很可能他仍用建州左衛之印。

(註二) 參看三田村泰助天命建元の年次に就いて，東洋史研究第一卷第三號 p. 233.

文分析，則在萬曆三十三年奴兒哈赤已自稱建州等處地方國王，三十四年已稱岷都嵩汗，王的地位相當於汗，則在萬曆三十三年奴兒哈赤即已是建州國汗，不必等待萬曆四十四年才有這個稱呼。

奴兒哈赤對明朝稱建州國汗，此係萬曆四十六年四月事。彭氏所見明朝史料，只能作如此解釋。彭氏將稱建州國汗事上移到萬曆四十四年，這是誤解了明朝的史料。在萬曆四十四年奴兒哈赤尚未建元天命，我將在另文中予以討論。

奴兒哈赤在萬曆四十七年三月改國號建州爲後金，建州國的名稱源於建州衛，建州二字多少會令他感覺屈辱。金朝係女真人所建立的帝國，以金爲國號，可以鼓舞所有的女真人，因此他就不稱建州國汗，而改稱後金國汗了。

奴兒哈赤寫信給朝鮮國王，自稱後金國汗。李洵明清史謂後金的後字係後世史家追加，這是與當時史實不符的。

(五)

在中國五代時，朱溫建國號曰梁，而史家稱之爲後梁。李存勗建國號曰唐，而史家稱之爲後唐。奴兒哈赤後來一定發現在他以前的創業帝王沒有在國號上自己加一後字的，因此他就在天啓元年辛酉改國號後金爲金了。趙慶男亂中雜錄續錄卷一曾載有這一年後金國汗與朝鮮國王的信及大金李永芳與朝鮮邊將的三封信，今徵引於下：

辛酉（天啓元年，光海君十四年）夏四月，……胡書：「後金國汗致書於朝鮮國（健按，國下恐脫一王字）。貴國要以先年助兵南朝，以報救倭之功。今或不助南朝，各自保守，則過江漢人，不必納之，盡數驅回，此是我民不殺矣。況全遼未殺剃頭，倘若再助南朝，不必我說。朝鮮乃禮義大邦，何事不知。此在貴國定奪謹心」。……

五月廿一日，……翌日投書曰：「大金國駙馬王李永芳諭朝鮮守邊官知道：我大金皇帝收取遼東，諒你國知之。東邊一帶，前差官安撫，因古河愚民趙希文等，率衆不服，殺我差官二員，故親來招撫。原無殺害之意，各惡畏法，躲在你江那邊，你不當存留。我與你國，原無仇恨，屢有通往。昨我親在江沿，差通事喚你不應，與你諭帖不看，故此過江，剿殺漢人，並不傷你麗人。以後再有漢人過江，即時送回，方見唇齒之意。不然，致起釁端，你有何靠」云。……

賊退入鎮江，再送書曰：大金國駙馬王李，爲招撫軍民事，票仰義州節度使，即將夾江潛藏漢人並韓參將家眷，作速先押送過江，俱各養活，以便安撫。如遲，本府提兵過江，檢城搜尋，爾地方驚擾不便。其過江的翰林院給事中，待後送來，勿得遲延惹禍未便，須至票者。(外封駙馬府封，義州節制使開拆)……翌日賊又送三書，「大金國駙馬王李諭義州節使知道：昨因古河漢人過江，你地方收藏。叫你通送來，屢喚不應；送過文書又不看，我纔發兵過江，你地方人心未不驚動。今我到鎮江地方，軍民安撫已定。中有畏法愚民，跟隨韓參將，見在你義州地方，我故行文叫你送過江來，彼此兩便。你又不接諭帖，不送過人來，反說滿蒲行文。昨你答通事來說，今後就進貢大金皇帝，今又何出此言？你乃禮義之邦，何爲出言反吞？且遼東城堡，全歸大金。鎮江正朝鮮要路，已屬大金。行文不由此地，而言滿堡(蒲)，何也？此言甚是可笑。或者你以我大金尙求一統，非可統馭你國。你不思昔大元曾統一天下，你國何嘗不歸服來？歷代革命，你國曾敢反手乎？是亦不必如此爲模稜之計。若翰林院給事中係朝使來，貴國王今尙可託辭，而韓參將李遊擊見在你驛館，你昨日送在連山堡，怎麼推不知道？又說他各人雇的船？你的地方，他雇的是誰人船隻？爲此一二漢，將惹禍不淺。從井救人，何若是之愚也。亦再思之！天命辛酉五月十八日。持三書來者，曾以經略差官往來義州之吳仲庫也。……

後金國汗給朝鮮國王的這封信，不見於光海君日記。據滿文老檔日譯本及太祖武皇帝實錄，這封信係寫於這一年三月二十一日。亂中雜錄作四月，當是指這封信收到的時間。

滿文老檔記有這封信，其日文譯文如下：

後金國の皇帝は朝鮮王に書を送る。汝等はもとどほり明に味方するのならば味方せよ。味方しないのならば、江を渡つて行つた漢人を皆還せ。今我は遼東地方の漢人を殺さず、皆助命して頭を剃らせた。諸官人にはもとどほり職を與へて助命する。汝等は明に再び味方すれば、我に文句を言ふな。汝等の朝鮮は正しい國である。汝等の知らないことは何もなからう。汝等の欲するままであらう。(東洋文庫本 P.293)

在那個時候，後金與朝鮮辦交涉，其來往文件係用中文。滿文老檔所記也只是這封中文信的摘要翻譯。金梁滿洲老檔秘錄譯 Amaga aisin gurun i han 為後金國大皇帝，滿文老檔日譯本則譯為後金國皇帝。由朝鮮趙慶男亂中雜錄所載原信看來，仍應譯為後金國汗。

在滿文老檔裏，後金國號僅此一見。在天命八年正月卷(註一)，才看見稱奴兒哈赤所建立的國家為金國。

太祖武皇帝實錄記這封的內容如下：

二十一日遣朝鮮國王書曰：滿洲國汗致書於朝鮮國王：如仍助大明則已，不然，有遼人濟江而竄者，可盡反之。今遼東官民已削髮歸降，其降官俱復原職。汝若納我已附之遼民而不還，異日勿我怨矣。

原信作後金國汗，纂修實錄史臣改作滿洲國汗。這封信的原文當以亂中雜錄續錄所記者為正。

李永芳給朝鮮邊將的三封信，不見於光海君日記，也不見於滿文老檔及太祖武皇帝實錄，但其真實可信則是無問題的。李永芳的第三封信寫於天命辛酉五月十八日，較前兩封信的寫作時間為早，而到達朝鮮邊將的手中則較晚，因此亂中雜錄將這封信紀錄在李永芳上兩封信的後面。

亂中雜錄記奴兒哈赤事，自萬曆四十七年己未四月收到後金國汗來書起，至上引天啓元年辛酉四月胡書止，均書奴酋國號為後金，而自上引辛酉五月十八日李永芳與朝鮮邊將書以後則稱金。這可證奴兒哈赤之改國號為金係天啓元年辛酉四五月間事。最早不得過於這一年三月二十一日，最晚不得過於這一年五月十八日。

金與後金，非同時所用的國號。近代史家論奴兒哈赤所建立的國號，即忽略此。敍述奴兒哈赤的事迹，在應該稱他作後金國汗的地方，稱他為金國汗；在應該稱他所建立的國家為金國時，又稱作後金國。稻葉君山的清朝全史即有此毛病。這種觀念上的混淆，在明朝可能即已發生。如籌遼碩畫卷四十四載萬曆四十八年庚申六月通政使姚思仁題本稱：

臣于五月二十九日，接到經略遼東熊廷弼疏，……即時封進；再讀副本及奴賊

(註一) 東洋文庫本 p. 621.

奴兒哈赤所建國號考

榜文，中間稱金稱國，稱汗稱朕。

又同月劉有源題本：

頃自奴酋，號金稱朕，揭榜招降。

此均稱奴酋所建國號爲金，則似乎在萬曆四十八年庚申奴兒哈赤即已改國號爲金。然考籌遼碩畫卷四十五所載楊漣題本：

（奴酋）故敢爲逆榜招降，妖稱後金天佑，辱我皇上以徽欽。

又熊廷弼經遼疏卷三逆榜詬侮疏：

題爲逆榜招降，詬侮無狀，謹錄呈御覽，伏祈聖明察賊志不在小，亟圖殄滅，以雪憤恥事。本月（萬曆四十八年五月）二十日，據邊將劉世功等送到奴酋招降榜文一紙，內稱後金國汗，自稱曰朕，皆僭號也。大略賊自言爲天所佑，中國爲天所怪，諭各將率城堡歸降，各屯堡人民縱授山海關西，我兵不免隨後又到，不如投朕，保全家室，而未有昔日宋徽宗納遼叛臣，以致天怪，徽宗欽宗嘗受些須苦難，規例見有等語。……

則奴兒哈赤招降榜文原作後金。姚思仁及劉有源題本之作「金」，可能係作文講求對仗而省略了一個「後」字。金與後金皆女真人建立的國家，視爲一個國家，未嘗不可，不過，名從主人，我們還是應該將金與後金加以區別的。

奴爾哈赤所建立的國號有女直、女真、建州、後金及金。此係在不同時間所制定，其行用的時間也不同。前引孟心史先生說，奴兒哈赤所建國號係建州，又稱後金，孟氏即忽略這一點。

稻葉君山清朝全史說，「在萬曆四十四年時建國號爲大金，或以區別於前代之金，稱爲後金。清實錄中所以無國號之記載者，則太宗朝編纂實錄時所塗抹」。現在看來，在萬曆四十四年時奴兒哈赤的國號仍爲建州，並未另定，所以滿文老檔即不書這一年建國號。滿文老檔丙辰正月初八日條記事爲今本武皇帝實錄所自出，滿文老檔該條既不書建國號，因此太祖武皇帝實錄也不書這一年建國號了。

奴兒哈赴對外行文，所用的國號計有女直、女真、建州、後金及金，未用滿洲爲其國號。太祖武皇帝實錄始稱太祖爲滿洲國汗。滿洲國號之由來，我將另文討論。

民國五十五年三月三日初稿 十月十八日二稿